



科曼股份

NEEQ : 430156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Komman Vehicle Component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贤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亚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亚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吕亚萍
电话	021-31169123
传真	021-31169290
电子邮箱	lyp@shkomm.com
公司网址	http://www.komm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嘉定区新甸路 1399 号；20181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3,638,024.38	626,294,835.40	-2.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253,688.37	208,275,207.82	-11.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6	3.55	-10.9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82%	60.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46%	65.7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5,057,683.24	424,430,143.71	-32.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9,513.90	27,687,965.20	-190.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27,882,243.77	23,683,485.56	-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800.83	36,440,431.10	-107.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67%	14.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10%	12.1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878,600	44.16%	-534,800	25,343,800	43.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02,400	11.10%	0	6,502,400	11.10%	
	董事、监事、高管	3,799,400	6.48%	199,600	3,999,000	6.8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723,000	55.84%	534,800	33,257,800	56.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731,200	33.67%	0	19,731,200	33.67%	
	董事、监事、高管	11,782,200	20.11%	598,800	12,381,000	21.13%	
	核心员工	185,600	0.32%	0	185,600	0.32%	
总股本		58,601,600	-	0	58,601,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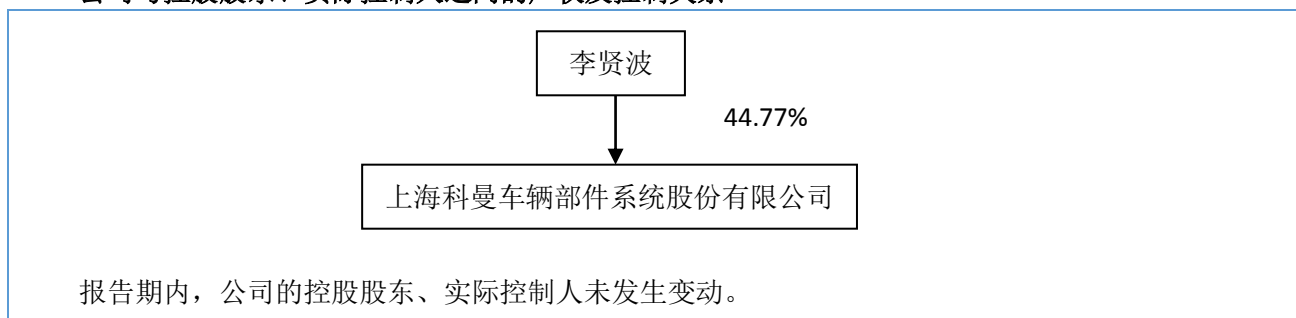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贤波	26,233,600	0	26,233,600	44.77%	19,731,200	6,502,400
2	葛跃峰	11,422,400	0	11,422,400	19.49%	8,586,800	2,835,600
3	李忠敏	3,485,600	0	3,485,600	5.95%	2,614,200	871,400
4	秦明龙	3,254,400	0	3,254,400	5.55%	0	3,254,400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麟毅新动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0,000	0	2,720,000	4.64%	0	2,720,000
6	重庆富坤	2,640,000	0	2,640,000	4.51%	0	2,640,000

	新智能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	李申崢	1,135,200	0	1,135,200	1.94%	0	1,135,200
8	深圳市复友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1,027,200	0	1,027,200	1.75%	0	1,027,200
9	宁波富国金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8,000	0	848,000	1.45%	0	848,000
10	徐正远	798,400	0	798,400	1.36%	598,800	199,600
	合计	53,564,800	0	53,564,800	91.41%	31,531,000	22,033,8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李忠敏与李申崢为父子关系外,其他股东之前无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统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

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82,600,692.34		227,651,087.25
应收账款		143,228,072.8		207,278,725.2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5,828,765.14		434,929,812.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4,086.77		844,086.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4,086.77		844,086.77
应付票据		143,144,993.5		173,161,156.42
应付账款		178,287,657.47		262,606,742.6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1,432,650.97		435,767,899.08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